

穗纪办通报

〔2020〕第5期

中共广州市纪委办公厅

2020年2月14日

关于海珠区有关党员干部疫情防控 失职失责问题的通报

新冠肺炎疫情一级响应以来，我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众志成城，全力以赴，英勇奋战，以强大动力和昂扬斗志投入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努力遏制疫情蔓延势头。但仍有个别单位和党员干部主体责任未能压紧压实，工作不细致、不果断，联防联控、群防群治措施落实不力，影响疫情防控工作整体效果，造成严重不良影响。日前，按照市委统一部署，市纪委监委联合海珠区纪委监委对有关单位和干部疫情防控工作不力问题严肃查处

问责，立案处分 5 人，诫勉 4 人。为强化警示教育，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案件情况

1 月 23 日，海珠区琶洲街居民余某某的岳父闵某、岳母王某某自驾车携其妻闵某某、其子（儿童）从武汉出发经江西接余某某，于次日凌晨到达广州，先后在海珠区琶洲街保利天悦小区、天河区珠江新城和凤阳街和平家园小区活动。闵某、王某某 26 日出现发热症状，27 日晚就医并接受隔离治疗，29 日确诊新冠肺炎；29 日下午，闵某某出现发热症状，与余某某及其子到医院就诊，闵某某被隔离诊治，余某某及其子抽检后返回家中，1 月 30 日下午 3 人核酸检测结果为阳性。余某某拒不按海珠区疾控中心要求提供家庭地址和接受收治隔离，至 2 月 2 日才携其子分别到定点医院接受隔离诊治。因余某等人隐瞒病情且未依规依法隔离诊治，导致其家庭及同栋住户共 6 人被确诊感染新冠肺炎，12 名物管人员和同栋住户被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当事人余某涉嫌构成妨害传染病防治罪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

经查，海珠区疫情防控办统筹协调不力，业务指导不到位，联防联控、群防群治工作机制不健全，海珠区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区疫情防控办主任罗光华负有主要领导责任。海珠区疾控中心流行病学调查工作不细不实，落实隔离措施不到位，造成重大公共卫生安全隐患，海珠区疾控中

心主任郭钜旋、副主任潘捷云负有主要领导责任，干部蔡振练、工作人员阎蓉负有直接责任。琶洲街道对群众信访举报核实不到位、对当事人采取防控措施不力，琶洲街道党工委书记苏明庆、办事处主任杨科、副主任余春丽负有主要领导责任，东北社区居委会主任徐雁鸿负有直接责任。凤阳街道对重点疫区返穗人员排查不到位，不够积极主动，没有及时发现疫情，凤阳街道党工委书记熊志伟、办事处主任刘志杰、副主任王东强负有主要领导责任，和平社区居委会城管专职何峻夫负有直接责任。

经市委同意，责令海珠区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区疫情防控办主任罗光华向海珠区委作出书面检查。海珠区疾控中心主任郭钜旋、琶洲街道党工委书记苏明庆和办事处主任杨科、凤阳街道副主任王东强受到诫勉处理，琶洲街道副主任余春丽、东北社区居委会主任徐雁鸿和凤阳街道和平社区居委会城管专职何峻夫受到党内警告处分，海珠区疾控中心副主任潘捷云受到政务警告处分、干部蔡振练受到政务记过处分、工作人员阎蓉受到调整岗位处理；责令凤阳街道党工委书记熊志伟和办事处主任刘志杰作出书面检查。

二、问题剖析

（一）海珠区疫情防控办统筹指挥不力。该办作为疫情防控工作统筹协调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不到位，对疫情防控工作缺乏统筹协调指导，统一指挥、统一调度机

制不完善，区疾控中心、公安机关、属地街道和社区间缺乏相应的信息沟通，处置问题过程中组织协调不到位，未能及时统筹沟通和研究解决存在问题，督促抓好工作落实，导致基层开展防控工作力量单薄，措施手段有限，且各自为政，导致出现重点疫区返穗人员等重要情况时，基层未能得到上级及有关部门的协助支持及时排查发现并采取措施进行隔离，给社区居民健康安全带来重大隐患。

（二）海珠区疾控中心落实排查工作责任不严不实。该中心对辖区重点人员信息排查工作重视不够、措施简单，对确诊病例活动轨迹调查不深不细，防控工作责任不实，未能及时指导各单位开展防控工作和排查发现辖区内重点人员返穗情况，以致出现监管空白和盲区；处置问题过程中组织协调不到位，缺乏有效的信息沟通和指挥调度，未能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协调联动和果断行动控制切断传染源，给社区居民健康安全带来重大隐患。

（三）海珠区琶洲街道和凤阳街道党工委、办事处落实属地防控责任不力。琶洲街对防控工作思想认识不足，落实防控措施不细不实，未能有效落实社区防控网格化管理，对辖区内居民日常信息掌握不全，排查不细，对重点疫区返穗人员信息排查工作敏感性不强、工作不细，没有按照防控工作要求进行全覆盖摸查，未能及时排查发现重点人员和有效切断传染源途径，以致社区内多人被感染；凤阳街对辖区内

居民日常信息情况掌握不全，对重点疫区返穗人员信息排查工作重视不够，工作不细，没有严格按照入户见人工作要求排查，工作措施单一、针对性不强，未能及时采取有力措施深入排查发现重点人员返穗及居住情况，果断有效切断传染源途径，也未及时上报疑点问题。

三、警示教育

疫情防控是一场保卫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严峻斗争。广大党员、干部无私无畏，不计个人和家庭利益夜以继日连续奋战在抗疫一线，守护一方百姓平安，为全市疫情防控作出积极贡献。当前，疫情防控正处于胶着对垒状态，形势越严峻，任务越艰险，越需要斗争精神和“战时状态”，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统一指挥。全市各级各单位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上来，扛起责任、经受考验、主动作为，既有责任担当之勇、又有科学防控之智，既有统筹兼顾之谋、又有组织实施之能，加强统一指挥和协调调度，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总体战、阻击战。

一要进一步激发战斗精神。广大党员、干部要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坚决贯彻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顾全大局、自觉行动、顽强斗争，集中精力、心无旁骛把疫情防控每一项工作、每一个环节做到位，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各级党政领导干部要

下沉一线、靠前指挥、强化担当、做好表率，积极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全面落实联防联控、群防群治措施，把广大群众特别是社区居民发动起来，稳定情绪、增强信心、鼓舞斗志，构筑同心同德、众志成城的疫情防控人民防线，坚决遏制疫情扩散蔓延势头。

二是要进一步强化防控责任。社区是疫情联防联控的第一线，也是外防输入、内防扩散最有效的防线。各级各单位要强化属地防控责任落实，建立健全联防联控指挥协调机制，外防输入、内防扩散，坚决阻断输入性疫情和市内传播渠道。要健全指挥协调机制，领导干部要下沉一级，加强对基层工作的统一领导、统一指挥、统一调度，提前预判，快速反应，执行坚决；要充分发挥社区在疫情防控中的阻击作用，把防控力量向社区下沉，防控物资向基层保障，调动各方力量全力支持基层防控工作，努力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死角盲区的防控网，不断筑牢基层疫情防控坚强堡垒。要加强舆论引导工作，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公开透明回应群众关切，引导全社会依法防控，提高人民群众自我防护能力。

三是要进一步加强监督管理。各级党组织要切实落实主体责任，对连续作战在抗疫一线的医务人员、抗疫物资生产企业工人、基层社区党员干部、监管部门一线干部，既要送去组织的关心、关怀、关爱，也要及时发现提醒履职尽责中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教育引导不越纪法红线，让广大党员、

干部安心、放心投身抗疫斗争。要做好抗疫不力被问责党员干部的回访教育，让他们卸下思想包袱，轻装上阵，将功补过，对工作表现好、群众认可、符合政策的，该提拔的提拔，该重用的重用，营造既有力度又有温度的抗疫斗争氛围。纪检监察机关和纪检监察干部要模范带头，认真履行协助职责和监督专责，既要关心爱护一线党员、干部，又要依规依纪依法严肃查处违反疫情防控纪律行为，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总体战、阻击战提供坚强纪法监督保障。

发：各区党委、纪委监委，市直局以上单位党委（党组），市纪委监委各派驻（出）机构、市管企业纪委、驻市管金融企业纪检监察组、市管高校纪委、市委巡察机构。

送：市纪委监委、市监委委员，市纪委副秘书长。

中共广州市纪委办公厅文秘处

2020年2月14日印发